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兼内部审计负责人钱建民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孙连键先生的辞职报告，钱建民先生因已达法定退休年龄向董事会提出辞职，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孙连键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钱建民先生、孙连键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钱建民先生、孙连键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钱建民先生通过常熟市铝箔厂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569%股份，孙连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000股，钱建民先生、孙连键先生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对所持股份进行管理。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振东先生、李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财务总监张伟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春年先生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上述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经审阅，朱振东先生、李健先生、张伟利先生、朱春年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张伟利先生现为公司财务总监，具备任职相应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并且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高管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张伟利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江苏省常熟市古里镇白茆西

邮政编码：215532

办公电话：0512-52359011 0512-52534123

办公传真：0512-52892675

电子邮箱：zhangweili@alcha.com

特此公告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附：个人简历

1、朱振东先生，1970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常熟钢铁总厂设备工程师，历任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本部车间主任，合金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朱振东先生通过常熟市铝箔厂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2034%股份，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李健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MBA)。2000年参加工作，历任销售公司经理、销售公司外贸部部长、销售公司总经理助理、销售公司总经理。

李健先生通过常熟市铝箔厂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0966%股份，直持有公司股份120,000股，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张伟利先生，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MBA)，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企业法律顾问。曾任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人事主管、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江苏康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战略发展部总监、总经理。

张伟利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通过常熟市铝箔厂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0789%股份，截至本公告之日，通过二级市场持有公司7500股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4、朱春年先生，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企业法律顾问。曾任南京第二钢铁厂计划科统计员，常熟市铝箔厂办公室副主任、企管办主任。2004年5月起，朱春年先生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朱春年先生通过常熟市铝箔厂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445%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